



金庸离开了世界，也留给我们一个世界

看到金庸先生去世的新闻，我的第一反应是“不会又是一个乌龙吧”。当消息终于得到验证，从我内心涌出的第一道感觉却不是悲伤。

金庸先生享年94岁。按中国传统说法，这叫喜丧。即便在医学发达的今天，这也是高龄了。更何况，这些年传过太多“金庸去世”的假新闻，透支了我们的情感反应。一个金庸属于他的家人，一个金庸属于整个华人世界。作为读者，我们大可不必跟前一个金庸套近乎、装熟，因为后一个金庸已足够我们受

益终身。近年来，浮躁的影视圈充斥着IP、宇宙、世界这些大词，但要说谁真正打造了一个属于自己的世界，非金庸莫属。

金庸离开了世界，也留给我们一个世界。对这个世界最深沉的爱，莫过于给它嵌入一个小世界。

人类这个物种，生而孤独，以故事为食。若没有故事，我们不会理解自己是谁。

谁若能留下一个万人传诵的故事，便相当于一在茫茫大地上留下一

个脚印了。留下一个世界，则相当于盖了一座小屋。后来的人便可以借宿、休憩，重新出发，直到留下自己的脚印，或盖出自己的小屋。

虚构与现实不是截然两分，而是水乳交融。如果没有荷马史诗，古希腊文明就会失去灵魂。没有金庸世界，多少人的青春将会缺失一角。

我高中同桌是一位金庸迷，那时候武侠小说被老师视为洪水猛兽。但是我早早就知道，金庸是不会教人向坏的，因为我这位同桌最爱的一句格言就是“侠之大

者，为国为民”。后来，我的同桌没有行走江湖，而是自己做了一名老师。可是谁说老师就不能是一位侠客呢，至少他不会再无端没收同学们的金庸小说。

若我们只怀念青春，还可能低估了金庸的意义。金庸笔下最出彩的人物，大都处于乱世，如乔峰，如郭靖。有儿女情长，更有家国情怀。金庸着眼于乱世，与自身经历不无关系。

抗日战争全面爆发时，金庸是一名中学生。抗战期间，金庸还曾因

在壁报上讽刺训导主任投降主义的文章而被开除。此外，我们更不要忘了，金庸是一手写武侠小说，一手写社论。

正因为金庸留给我们的“小屋”物资太丰裕了，我们有太多怀念他的方式。或许，最好的纪念不是沉湎于“小屋”，而是从“小屋”里找到合适的“装备”，回到大千世界以自己的方式快意思仇。

■西坡

“女司机” “坏老人” 污名是怎样形成的

重庆万州公交车坠江事故发生后，“女司机逆行”的说法与事故发生的消息几乎同时出现在网络和微信平台上，很多人对女司机口诛笔伐。虽然在真实情况公布之后很多人反思“欠女司机一个道歉”，但如果如果没有这个反转，如果确实是逆行导致了如此惨烈的车祸，批评一下逆行者其实并无不可。尽管批评声中不乏对“女司机”群体的嘲讽，但更多还是表达了对导致严重事故造成重大伤亡的违章者的义愤。

如果因为女司机是无辜的而且被错怪，承受了不该承受的责难，首先应该道歉的不是依据报道给予批评的读者和网友，而是最初消息源的发布者，以及发布新闻且为其贴上“女司机”标签并有意突出和

放大的相关媒体，包括传统媒体、新媒体和自媒体。某些媒体在标题或副标题中使用醒目的“女司机”标签时，对后续反应难道没有预判吗？后续对女司机群体的挞伐难道不是某些“女司机”一词使用者引导的结果吗？

作为区别于“男司机”的“女司机”，这个词语最早出现时并没有今天这般味道。早些年，司机群体中多数为男性，所以对“女司机”要加上一个性别定语，就是为了使信息更加清晰准确，避免信息的接受者对当事人性别产生误判。如同女飞行员、女仪仗兵，以及男护士、男保育员等等，如果不特别说明，或使人错判性别。

正因为如此，最初报道交通事故时出现“女

司机”一词，大约也只是为了使信息更加精准。因为女司机相对较少，女司机肇事也相对较少，有时反倒成了一个吸睛的新闻点，随着女司机相对量和绝对量的不断增加，对女司机事故报道也不断增加，且更加醒目和突出，终致女司机是“马路杀手”的调侃不胫而走。

在这样的背景下，一些媒体特别是自媒体从吸引眼球和流量考虑，也往往有意去迎合这样的说法。其表现在于，一是大量男司机肇事事件未必有人报道，而女司机肇事案则曝光率很高；二是男司机肇事即使被报道，因为没有吸睛点，往往不被人关注，而女司机肇事则会成为关注和议论的焦点，于是便形成了报道越多，越引发关注和议论；越

容易引发关注和议论，就越被重点报道和特别“关照”的恶性循环。无论是对女司机肇事的特别关注，还是对整个女司机群体的调侃，即使够不上性别歧视，也是一种与实际不符的不公。不仅这样的说法没有大数据的支撑，且许多数据还证明，无论是肇事的绝对量、相对量，还是事故的惨烈程度，男司机都远高于女司机。

现实生活中，与女司机被污名化类似的，还有“老人变坏了”或是“坏人变老了”的说法。与“女司机”相似的是，“老坏人”或“坏老人”之说也完全没有大数据的支撑。笔者长期观察发现，从“扎堆过马路”到自助餐的浪费，各个年龄段都大有人在，至于“碰瓷”和“霸座”，

当然多是年龄较大者，但把各类违法行为或不道德行为做一个年龄分组，会发现不同行为中的年龄比例虽有所不同，但整体上不会支撑一些人对老龄群体的非议和责难。

判别人类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之一，就是是否在性别、年龄、种族、地域等方面存在偏见和歧视。公众的态度和反应固然是重要的，而媒体更不应忘记自己应负的责任和道德担当。无论是正规媒体还是自媒体，也无论是传统媒体还是网络平台，都不要为了流量和阅读量，有意臆造一些与实际不符且有歧视倾向的热点和概念，而读者和公众也应该多一些理性、客观的判断和认知。

■潘璠

“五险一金”建黑名单制度的多重意义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近日分别起草《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“黑名单”管理暂行办法

(征求意见稿)》、《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暂行办法(网上征求意见稿)》,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用人单位不按相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且拒不整改,限制、阻挠、拒绝买受人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等涉及“五险一金”的失信行为将被列入黑名单,受到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。

经过多年来的发展,“五险一金”制度日趋完善,充分发挥了兜底

保障的作用,扮演了社会的“安全网”、“稳定器”、“蓄水池”角色。

不过,现实生活中,也存在个别地方和用人单位落实不到位的情况,损害了劳动者的切身利益,也不利于“五险一金”制度的持续健康发展。在此背景下,人社部、住建部等部门出台办法,建立黑名单制度,失信企业和个人将被列入“黑名单”受到联合惩戒,这一做法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。

其一,有利于保障公民权益。根据相关法律,“五险一金”属于“应当缴纳”的项目,法律上应当即为必须,表明

缴纳“五险一金”是一项不可逃避的法律义务。然而,一些企业为了减少成本,不给员工缴纳“五险一金”,且拒不整改。同时,少数房企出于私利考虑,限制、阻挠、拒绝购房人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。对于这些行为,以往只是进行处罚,震慑作用有限。引入“黑名单”制度后,失信企业将在行政许可、招标投标、优惠政策等方面受到限制,势必大大提高企业对于依法缴纳“五险一金”的敬畏。

其二,有利于确保基金安全。社保基金是老百姓的“养老钱”、“救命钱”,但总有少

数人将黑手伸向社保基金和住房公积金,骗取医保金、冒领养老金、违规提取住房公积金等行为时有发生。近年来,各级各部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,除给予行政处罚外,还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责。如今,黑名单制度的建立,相当于给社保基金和住房公积金又加了一道“保险锁”,进一步提高违法成本。“一处失信、处处受限”的代价,必将使不少人打消弄虚作假的念头。

其三,有利于防止信息泄露。尽管《社会保险法》规定了相关部门、机构和人员“应当

依法为用人单位和个人的信息保密,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”,但现实生活中不乏社保信息泄露的案例。数据显示,仅从2014年4月至2015年4月,涉及居民社保信息泄露的报告就达46个,其中高危44个,至少涉及19个省份,涉及人员高达5200万。

在一个诚信社会,任何失信行为都应受到应有惩戒,健全完善失信惩戒制度,又会反过来促进公众诚信意识和社会信用水平的提高。期待“五险一金”黑名单制度能够早日落地,推动诚信社会大步向前。

■张涛



华夏全媒体
主管主办
华夏日报社出版
国际标准刊号
ISSN2521-0289

编委会

李克炎 江单 张华
勇 邱亮 陶沙 黄
浩 李增勇 龚德贤
娄义华

顾问 | 方智平

社长 | 李克炎
总编辑 | 江单
执行总编辑 | 张华
勇
常务副总编辑 | 邱
亮
常务副社长 | 陶沙
执行社长 | 黄浩
副总编辑 | 李增勇
龚德贤 娄义华 楚
粤君
视觉总监 | 古风

新闻中心

主任 | 方成成
经济新闻中心主任 | 刘中卫
编辑中心
主任 | 龚德贤(兼)
新闻影像中心
主任 | 巢砥平
美洲新闻中心
主任 | 黄浩(兼)

新闻爆料

全球
00852-31106831
中国大陆
010-61057773
24小时新闻热线
185 1382 0014

邮箱爆料

huaxiazaobao@126.com

官方网站

www.huaxiazaobao.net